

孙孝敏 张聿善 刘利民 著

预算外

资金核算

科学普及
出版社

预算外资金核算

孙孝敏 张聿善 刘利民 著

科学普及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预算外资金是国家财政资金的重要组成部分。搞好预算外资金核算，使预算外资金核算规范化、系统化，充分发挥它的使用效益，是当前需要认真研究和解决的问题。本书分门别类，全面系统地阐述了预算外资金核算管理的内容、形式和方法，有很强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对财政、税务、金融、审计等部门的干部和财务会计人员加强预算外资金的核算管理和使用监督，有着现实的指导意义。

(京)新登字026号

预算外资金核算

孙孝敏 张聿善 刘利民 著

责任编辑：姜伟

封面设计：邓领祥

技术设计：范小芳

科学普及出版社出版（北京海淀区白石桥路32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北京市平谷县大北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印张：8.625 字数：994千字

1993年1月第1版 1993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 200册 定价：6.00元

ISBN 7-110-02610-8/F·136

序　　言

预算外资金是同预算内资金相对而存在的，是国家财政资金的重要组成部分。预算内资金是由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列入国家预算，统一征收、统一管理、统一安排使用的财政资金，是集中性的财政资金，是国家财政的主导力量。预算外资金是各地区、全民所有制的企事业单位和行政单位及其主管部门根据国家赋予的权力和财政、财务制度规定，自行收取或提留、自行使用和管理的不纳入国家预算的财政资金，是分散性的财政资金，是国家财政的辅助力量。我国幅员广阔，各地的自然环境和经济条件差别很大，什么事情都集中在中央统一决策和统一管理，不利于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不利于因地制宜地发展生产建设事业。根据“统一领导，分级管理”、“宏观管严、微观搞活”的方针，在财政分配上实行预算内外两种分配渠道和管理格局，是适合我国国情的。

建国以来的实践说明，对于预算外资金，有两个问题需要认真加以解决。第一，预算外资金的规模要适度。预算外资金数额过少，企业、单位、部门安排使用资金的自主权和财力过小，不利于调动各方面理财的积极性，不利于搞活经济，加快生产建设的步伐；反之，预算外资金数额过大，它在国民收入和财政收入中所占的比重过高，就会削弱国家对国民经济宏观调控和计划指导的能力，不利于生产建设事业按比例地协调发展。合理确定预算外资金的规模及其在国民

收入、财政收入中所占的比重，并建立一个引导使用机制，这是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中如何做好计划经济和市场调节相结合这篇文章的一个重要课题。第二，预算外资金的管理要加强。预算外资金具有自主性、分散性、专用性的特点，如何把分散在千家万户而又用途不同的资金，管理好、使用好。使它既符合宏观经济的需要，又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这又是我国当前在加强经济管理，提高经济效益中需要认真解决的一个重要课题。孙孝敏、张聿善、刘利民同志编写的《预算外资金核算》一书，分门别类，全面系统地阐述了预算外资金核算管理的内容、形式和方法，有很强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对于帮助财政、税务、金融、审计和各部門的财务干部、会计人员加强预算外资金的核算管理和使用监督，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有着现实的指导作用。希望通过这本书的出版和发行，使我们预算外资金的管理水平有一个新的提高。

谢大文

一九九一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第一节 预算外资金的产生和发展	(1)
第二节 预算外资金核算的特点和范围	(5)
第三节 预算外资金核算的任务和作用	(6)
第四节 预算外资金核算的方法	(9)
第二章 事业行政单位预算外资金的核算	(13)
第一节 事业行政单位预算外资金核算的基本任务	(13)
第二节 事业行政单位预算外资金的管理形式和管理原则	(14)
第三节 事业行政单位预算外资金核算使用的会计科目、记帐方法、凭证和帐簿	(16)
第四节 预算外收支、专用基金收支和应缴预算收入的核算	(35)
第五节 预算外拨领资金和上缴下拨款的核算	(45)
第六节 事业(业务)收支、收益(盈余)的核算	(50)
第七节 财产物资的核算	(61)
第八节 银行存款、现金、财政专户储存、往来款和有价证券的核算	(77)
第九节 事业行政单位预算外会计报表	(91)
第三章 财政预算外资金的核算	(111)

第一节	财政预算外资金核算的任务	(111)
第二节	总预算外会计核算使用的会计科目、凭证和帐簿	(113)
第三节	预算外收支的核算	(117)
第四节	预算外拨款的核算	(120)
第五节	财政预算外周转金的核算	(122)
第六节	预算外往来款项的核算	(130)
第七节	财政总预算外会计报表	(144)
第四章	乡镇财政预算外资金和自筹资金的核算	(164)
第一节	乡镇财政预算外资金、自筹资金收支的内容	(164)
第二节	乡镇财政预算外资金、自筹资金管理和核算的任务	(169)
第三节	乡镇财政预算外资金、自筹资金核算使用的会计科目、凭证和帐簿	(172)
第四节	乡镇财政预算外资金、自筹资金的核算	(176)
第五节	乡镇财政预算外资金、自筹资金会计报表	(188)
第五章	国营工业企业预算外资金的核算	(215)
第一节	国营工业企业预算外资金核算的任务和作用	(216)
第二节	国营工业企业预算外资金核算的内容、使用的会计科目和记帐方法	(218)
第三节	更新改造资金的核算	(224)
第四节	大修理基金的核算	(232)
第五节	职工福利基金的核算	(238)

第六节	企业留利五项基金的核算	(243)
第七节	企业承包多得利润和其他专用 基金的核算	(247)
第八节	国营工业企业预算外会计报表	(249)

第六章 预算外资金核算的会计机构、 会计交接和会计档案.....(261)

第一节	预算外资金核算的会计机构 和会计人员	(261)
第二节	会计人员的交接	(263)
第三节	预算外资金核算的会计档案管理	(264)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预算外资金的产生和发展

预算外资金是由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自行提取、自行使用的不纳入国家预算的资金。三十多年来，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和财政、财务体制的变化，预算外资金经历了一个起伏收放、由少到多、由小到大的发展过程。现在，全国的预算外资金，已成为国家建设和改善人民生活的重要财力。

一、预算外资金的产生

在取得全国政权以前，我国财政是以根据地、解放区为单位建立的，是分散、不统一的。各根据地、解放区，根据各自财政情况，确定各不相同的财政管理体制。由于处于战争时期，财力比较困难，只能集中主要财力，保证战争的需要。为了克服困难，发动机关部队开源节流，允许机关、部队搞生产以增加收入，弥补本单位经费不足，改善机关生活。这个办法在当时为保障供给，减轻人民负担起了积极的作用。事实上这个时期已经存在两个财政，一个是解放区、根据地范围的“大财政”，一个是各机关部队自有资金的“小财政”，习惯叫法是“小公家务”。这个“小财政”是“大财政”的重要补充。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正式成立，国家开始转入国民经济恢复时期，从此财政工作也由战时的供给财政转入和平建设财政。中央于1950年发布了统一全国财政的决定，取消了

分散的各自为政的财政，建立了全国统一的财政预、决算，实行统一收支的财政管理制度，结束了解放区、根据地留下来的不统一的大财政。中央于1951年又决定取消机关自有资金的“小公家务”。从而全国实现了全面的统一财政，一切收支纳入预算，并且在全国统一财政的同时，对延续下来的某些收支项目，分别作出了统一的规定，保留了为城市公共事业的需要而征收的工商税附加；保留了为乡政权开支而征收的农业税附加。这两项附加收入被允许列为预算外管理，从此形成了预算外资金。

二、预算外资金的发展

建国以来，预算外资金的发展经过了几次起伏收放，但总的趋势是发展壮大，特别近几年发展很猛，增长很快。预算外资金的发展主要经历了以下几个阶段：

（一）国民经济恢复时期

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实行高度集中的财政体制。当时预算外资金项目很少，数量很小，主要有关机关生产收入和地方附加公粮，以后明确规定了征收工商业税附加和房地产税附加。公用事业附加由地方因地制宜，全国没有统一规定。

这个时期，各地区、部门对预算外资金的管理比较混乱。1952年2月国家决定对预算外资金进行整顿，把除民政生产事业、劳改生产事业等以外的机关、部队的生产单位一律作为国营企业纳入预算，取消“小公家务”，对农村自筹规定了“包、筹、禁”的原则。经过整顿以后，1953年预算外收入只有8.91亿元，相当于预算内收入的4.2%。

（二）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

1953年我国开始了有计划的经济建设。为了调动各级积极性，加速社会主义建设，适应新形势的需要，中央决定在

财政管理上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财政体制，适当扩大了地方的机动财力，对企业实行了经济核算制，设置了企业奖励基金、福利基金和大修理基金，开始形成了由企业管理的专项基金。此外，1953年全国财政会议研究决定：从1954年起把工商税附加列入预算外，用于城市公用事业的维护；公路养路费、养河费、育林费、中小学校的杂费等事业收入，作为预算外管理，各单位的零星杂项收入也留给单位自收自支。这一时期，预算外资金范围扩大了，预算外收入也增加很多，1957年达26.33亿元，约占国家预算收入的8.5%。

（三）“大跃进”时期

第一个五年计划胜利实现以后，1958年开始了“大跃进”，大批企业下放，与此相适应，财政体制进行了改革，国营企业开始实行利润留成制度，预算外资金大幅度增加。当时各地区、各部门单独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有：工商税附加、农业税附加、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养路费、育林金、勤工俭学收入、企业利润留成、企业的大修理基金、县（市）以自筹资金举办的企业收入、劳改企业收入、社会集资收入等。1960年预算外收入总额为117.78亿元，相当国家预算收入的20.60%。

（四）调整时期

这一时期，中央对国民经济出现的严重比例失调，采取了“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重点是压缩基本建设。国务院、国家计委、财政部相继对预算外资金做出了一系列整顿决定。对专项资金的使用做出了具体规定。取消了一些不合理的预算外资金项目，取消了企业利润留成办法，清理了预算外企业。经过整顿，不仅从范围上划清了预算内、外资金界限，调整了财力的分配，而且从管理上也建立了一些制度，把地方管理的预算外收支作为整个国家预算的

附属组成部分，并逐级上报。这一时期预算外资金数额大大收缩，由1960年的117.78亿元减少到1963年的51.85亿元，相当于预算收入的15.1%，以后略有回升，到1965年预算外收入仅占预算收入的16.6%。

（五）十年动乱时期

这一时期，大量的企业事业单位下放，财权也随之下放，有几年还实行了财政包干，从而扩大了地方单位的收支范围和管理权限。与此同时，预算外资金也扩大了。1976年达275.32亿元，相当国家财政预算收入的35.5%。

（六）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改革时期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我国进入了社会主义建设的新时期。政治上安定团结，经济上实行改革、开放、搞活。农业上实行了联产承包责任制；工业企业实行经济责任制，扩大了企业自主权。改革了财政管理体制，扩大了地方的财权。这些改革调整了财政分配关系，开始打破了统收统支，吃大锅饭的局面。对企业实行了利润留成和利润包干等办法；根据经济事业发展的需要，对某些事业采取了鼓励的措施，实行了以收养支的办法，如以船队养船队、以矿养矿等。为了扶持能源重点企业生产的发展，为煤炭、油田设立了维持简单再生产费，支持他们的生产。因此相应增设了一大批预算外资金项目。由过去的十几个增加到百余个，资金数额也大幅度增加。1985年预算外收入达1530亿元，比1978年增长3倍，比1953年增长170倍，相当预算收入的83.3%。1987年预算外收入高达1930亿元，相当于国家预算收入的86.6%。

综上所述，预算外资金是属于财政资金的一部分，它的产生和发展与财政体制管理形式有密切的关系，随着生产、

事业的发展而发展。我国预算外资金萌发于“根据地、解放区”时期的“小财政”，形成于1951年。当时国家只规定保留了工商税附加和农业税附加两项预算外资金。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国民经济日益繁荣，国民收入的分配格局发生了重大变化，预算外资金迅速增长，已超过了国家预算收入的增长速度。预算外资金占国家预算收入的比重越来越大；企业及主管部门掌握的各项基金占预算外资金的比重达80%以上。由此可见，预算外资金不仅是预算资金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且是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不可忽视的巨大财力。

第二节 预算外资金核算的特点和范围

一、预算外资金的特点

预算外资金和预算资金同属于国家财政资金，但由于预算外资金来源和管理方法不同，而形成了预算外资金的某些特点。

（一）自主性

预算外资金是由地方部门和单位分散筹集的财政资金，并由他们自行管理，享有资金支配权，自收自支。这种自主性是预算外资金存在的前提，但并不是说可以放任自流。自主性，是限定在国家政策和财政制度所允许的范围内。违反国家政策、财政制度的规定，而任意扩大预算外资金范围，随意使用资金是不允许的。

（二）限定性

预算外资金虽然是自收自支，但各项收支一般说都具有严格的规定和特定的用途。因此各企业、单位筹集预算外资

金都必须按国家规定的标准和范围收取。不同的预算外资金项目，限定用在一定的支出范围。如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只能用于城市设施和公用事业的开支；邮电部门筹集的邮电线路改造资金，主要用于邮电线路改造；教育部门筹集的教育附加，主要用于中小学教育事业的发展，其他单位不能抽调，也不能挪用。预算外资金的限定性，决定了预算外资金的专款专用原则，也是预算外资金设立的基本条件。

（三）分散性

预算外资金来源分散多样，资金使用又各具有特定范围。不同的预算外资金项目，都有独特的资金活动规律。预算外资金管理方法，有的采取事业财务管理方法，有的采取企业财务管理方法，有的采取预算管理办法。这种不同的管理办法是适应预算外资金活动特点，体现了预算外资金的灵活性和管理权限的分散性。

二、预算外资金的范围

根据现行财务制度规定，我国预算外资金的范围主要包括三大部分：

一是地方财政部门按国家规定管理的各项附加收入及其他应管理的预算外资金。

二是事业单位和行政单位管理的自收自支不纳入国家预算的资金。

三是国营企业及其主管部门管理的各项预算外资金。

第三节 预算外资金核算的任务和作用

一、预算外资金核算的任务

预算外资金核算的主要对象是企业、事业和行政等单位

的预算外资金的运动过程及其结果，具有反映、监督和管理的职能。其主要任务如下：

一是运用会计方法对各单位预算外资金的收支活动进行连续、系统、完整、真实地记录、计算、反映和监督，为领导和管理经济工作提供准确可靠的核算资料，为国家制订综合财政计划提供可靠的依据。

二是发挥会计监督的作用，监督预算外资金的收支活动，认真执行国家的政策、法令、制度。企业、事业行政等单位的经济活动和预算外资金收支都必须严格遵守和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有关政策、法令、制度。这是保证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必要条件。加强预算外资金核算，实行会计监督的目的，就是既要维护预算外资金的收取合法，又要保证预算外资金的运用合理，这种合法化和合理化是完善预算外资金管理的基本前提和条件。其主要原则是：①严格区分预算内和预算外资金的界限，不能划预算收入为预算外收入，也不能把应由预算外列支的款项挤入预算内列支。②各种预算外资金的收取标准、提留比例、开支范围，必须严格执行国务院及财政部的制度规定，非经国家批准不得擅自增加、扩大或改变预算外资金的提留标准和开支范围。③坚持专款专用。严格控制用预算外资金搞基本建设。凡动用预算外资金搞基本建设的一定要经过财政、计委、建行等有关部门审批纳入计划，按统一的基本建设程序办理。④坚持收支平衡。贯彻先收后支、量入为出、自求平衡的原则。所有预算外资金应分别其不同来源与去向，实行先提后用，先留后支的原则，做到项目收支、计划安排、来龙去脉清楚。

三是检查分析预算外资金的收支执行情况，考核资金使用效果，促进国民经济计划圆满实现。

二、预算外资金核算的作用

目前我国预算外资金数额之大，增长之快，对社会主义建设产生着越来越大的影响，如不加强管理，正确引导，不可避免的将会出现冲击市场、冲击计划，造成固定资产投资失控、物价上涨，致使国民经济计划严重失去平衡，后果是严重的。因此加强预算外资金管理是当前我国经济工作中的一项重要任务。

党中央、国务院对预算外资金的管理使用一直十分重视。全国五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国家预算外资金逐步增多，把这部分资金同国家预算内资金结合起来，统筹安排纳入计划、合理使用，可以发挥很大作用，很多事情可以用国家预算外资金去办，以减轻国家负担。”加强预算外资金管理是计划经济的客观要求，也是加强资金综合平衡、搞好综合财政信贷计划的重要环节。

要加强预算外资金管理，首先必须建立健全预算外资金的核算制度，将它的收支情况在财务会计报表上真实地、全面地反映出来。同时国家通过统计体系和审计体系掌握这些分散在千家万户的预算外资金收支的全面情况，作出有效的监督。其次是积极的正确的引导，就是以不改变所有权为原则，统一领导，分级负责，计划管理，专款专用，做到管而不死，活而不乱。这就要求对预算外资金中的各类基金必须设立专户，如更新改造基金、福利基金、奖励基金、学校基金等专户。实行这种专户制度，有利于分门别类地掌握各类资金的收支情况，可以及时了解钱在哪里，用了多少，进而对这些资金的沉淀部分运用财政杠杆灵活调度，以充分发挥预算外资金的效益，实现预算外资金的合理使用。

预算外资金核算的目的，是加强管理和监督，提高资金

的使用效果。因此，运用会计手段把经济活动和资金收支情况综合、系统地反映出来是十分重要的。但仅仅如此还不能全面地完成预算外资金核算的任务，还必须依据核算资料结合统计和其他有关资料分析研究预算外资金收支执行和资金运用的效益情况，通过检查分析可以发现问题，总结经验，制定措施，保证资金活动按照预定的目标进行，达到预期的效果。

综上所述，预算外资金核算是加强对预算外资金管理的重要手段，对促进经济发展有重要的作用。

第四节 预算外资金核算的办法

预算外资金的核算方法，是用来反映和监督预算外资金收支情况的手段。它包括核算、分析、检查三个部分。这里主要介绍会计核算方法。

一、设置帐户

设置帐户是对预算外资金的具体内容进行科学地分类、核算和监督的一种专门的方法。预算外资金的内容是复杂多样的，而且十分零星分散，要实行系统地核算、监督，就必须进行科学地分类，以便取得各种不同性质的核算指标。如各项附加、各项基金都要分别设置一定的帐户，单独核算、分类分析。

二、复式记帐

复式记帐是通过至少两个帐户来记录每一项经济活动和财务收支的一种专门方法。任何一项经济活动和财务收支都会导致两种现象，例如：以银行存款购买材料，一方面引起材料的增加，另一方面引起银行存款的减少。因此，应用复